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单位主要职责

2021年机构改革后，新三定方案未批复，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有关具体工作。原职责如下：

- 1、贯彻执行中省市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组织开展贫困影响评估，拟订扶助补偿办法。
- 2、组织识别全县贫困人口，对全县贫困人口和贫困村实施动态管理。
- 3、开展调查研究，参与草拟全县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镇村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扶贫开发考核工作。
- 4、负责全县扶贫开发项目的评估论证、申报备案、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工作。
- 5、负责全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和管理工作。
- 6、负责协调、指导、检查、督促各单位扶贫工作。
- 7、负责全县社会扶贫工作。负责中省市部门单位在绥定点扶贫的联络工作；组织协调县内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展

帮扶工作，组织动员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全县驻村扶贫工作及贫困村“第一书记”开展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扶贫驻村联户考核工作。

8、负责全县扶贫开发调查研究、统计监测和信息宣传工作；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培训工作。

9、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0、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现有下属事业单位 2 个：1、绥德县扶贫经济合作社，2、绥德县扶贫开发信息监测中心。

二、工作任务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及中省县巩固衔接会议精神，深入领会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我县“三农”工作的重中之重，自觉落实“三个转向”要求，切实增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2. 扛牢扛实巩固衔接政治责任。认真落实三级书记抓巩固

衔接工作的政治责任和县级领导包联乡镇职责，坚持县乡抓落实工作机制，协调落实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县巩固衔接领导小组会议和各行业部门定期研究巩固衔接工作制度，一体谋划、一体推进巩固衔接工作。坚持和完善“月推进、季点评”和月度工作清单等行之有效经验做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强化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3. 严格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认真落实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35945”工作法，加强县级相关部门调度，强化工作职责落实，确保2.57万户6.1万脱贫人口持续稳定脱贫。优化全农户动态监测排查方式，重点监测脱贫户收入变化、“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方面享受的帮扶政策、致贫返贫风险等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现象。持续提升数据质量，对监测户及时落实帮扶责任人和针对性帮扶措施，确保返贫致贫风险有效化解。

4. 提升防止返贫监测预警信息化水平。用好网格化、信息化手段，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优化排查方式，发挥“四支队伍”和网格员等基层力量和陕西省防返贫监测预警平台作用，完善“信息比对”数据库和“问题整改”数据库，应用好“一户一码”“一键申报”等功能，方便干部监测、群众申报。加强数据分析研究运用，为决策督导提供服务支撑。

5. 高度关注因疫因病因灾返贫问题。加强日常调度，全力防范化解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旱涝地质灾害等返贫致贫风险。

配合做好灾情应对、摸底统计及恢复重建等工作，严防因灾因疫返贫致贫。对遭遇突发事故或受灾情疫情疾病等影响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通过“绿色通道”先行救助，落实帮扶措施，有效化解返贫致贫风险，保障群众正常生产生活。

三、持续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

6. 提升教育帮扶成效。夯实“双线七长”责任制，巩固控辍保学成果，常态化排查劝返并定期开展控辍保学专项行动，依托“陕西省教育扶志平台”，组建结对帮扶小组，线上线下交流共享，共同提升。科学探索“名校+”、城乡教育联盟等形式，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聚焦“三个课堂”，促进农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精准资助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级各项学生资助政策，保障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规定享受资助，确保政策落实到位。重点做好边缘易致户学生、脱贫不稳定户学生、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家庭学生、孤儿、残疾学生以及突发严重困难户学生等重点保障人群的资助工作。

7. 健全医疗保障机制。健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机制，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全覆盖，其中，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城乡居民大病起付线降低50%，支付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取消最高支付限额（封顶线）的倾斜政策，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门诊慢特病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给予全额救助。低保对象、易返贫致贫人口门诊慢特病

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超过城市低保标准3个月（2220元）的，超出部分按70%比例救助；易返贫致贫人口超出部分按60%比例救助。完善住院先诊疗后付费政策，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和“三类人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定期摸排符合大病专项救治条件患者，突发疫情重症患者，负担较重的农户情况，及时完成监测对象核查并上传至全国防止因病返贫监测系统，保存好摸排、上报的原始资料。对需要住院治疗的重症急症患者，及时指导做好转诊服务、治疗后的用药指导和康复管理；对需要健康管理的，及时做好慢病管理、健康咨询和公共卫生服务，尽量防止因病返贫。

8. 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完成2023年低收入群体农村危房改造计划。常态化开展农村住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定期核查住房安全情况、落实汛期、冻融等特殊时段住房安全保障预案，重点对保障安全的低收入群体房屋的动态监测、加强农村闲置危房的监督管理等方式，建立起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9. 强化饮水保障能力。常态化开展农村饮水安全“敲门入户”大排查，管好用好饮水管护资金，加强供水运行管护；做好水质监测，强化水质保障，防止出现规模性饮水不安全问题。

四、千方百计增加脱贫群众收入

10. 促进脱贫群众稳定增收。督促指导各级各部门落实《促进脱贫群众增收若干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困难家庭各类帮扶措施，减轻支出负担，突出抓好产业就业帮扶，继续加强脱贫

人口收入监测研判预警，压实各级各部门促增收责任，确保脱贫群众收入增速高于当地农民收入增速、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农民收入增速，收入差距不断缩小。

11. 强化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全力发展壮大“4+X”特色产业，积极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社带动，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推动我县特色产业提质增效。2023年计划投入1300万元用于旱作农业、山地苹果产业、中药材产业、蔬菜产业、旱作节水农业、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能源、农民培育、支持优势农产品贮藏设施建设项目等农业产业化发展。构建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推广“订单式”“股份式”“托管式”利益联结模式，把脱贫群众镶嵌在产业发展链上，帮助获得更多收益。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和小种植、小养殖、小田园、小加工、小商贸等“五小”经济，研究补助补贴政策，增加脱贫群众家庭经营性收入。选派科技特派团和产业技术顾问团支持产业发展。

12. 强化脱贫人口稳岗就业。落实促进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政策措施，用好就业需求、技能培训、实际就业3个数据库，坚持按需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精准对接就业，落实就业补贴，利用苏陕劳务协作等机制，实施有组织劳务输出，保持脱贫人口务工规模稳定增长。多措并举促进就业帮扶车间和社区工厂提质增效，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规范公益岗位设置和管理，健全管理制度，确保乡村公益岗位规模总体稳定。深入实施“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解决毕业生就业问题。注重做好返

乡回流脱贫人口跟踪服务帮扶，帮助实现转岗务工。

五、用力推动脱贫重点区域发展

13.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强化有组织劳务输出，拓宽就地就近就业渠道，推动就业帮扶车间、社区工厂等吸纳就业，支持搬迁群众自主创业，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实现有意愿的搬迁家庭都有一个产业扶持项目、有劳动能力和有就业意愿的脱贫家庭至少一人就业。持续改善安置点基础设施、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提升搬迁安置社区治理水平，保障搬迁群众合法权益，深化后续扶持“乐业安居”专项行动，研究解决易地搬迁群众新增人口住房需求、维修基金收缴等问题，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能融入、逐步能致富。投资后 500 万元，做好颐和小区安置点配套建设酸菜加工厂建设项目、老君殿安置点电子商务平台改造项目、爱豆科技有限公司社区工厂升级改造项目、颐和小区安置点蔬菜种植基地配套设施移民搬迁后续扶持建设项目，实施老君殿、马蹄沟安置点消防设施配套建设项目，解决搬迁群众的火灾安全隐患。

14. 加快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和重点帮扶村发展。对已确定的 3 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13+8”新建和巩固提升示范村，研究出台配套支持政策措施，加强分类指导和倾斜支持。

六、大力推进乡村建设

15. 加快落实《实施方案》。认真落实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和各专项方案，制定工作任务清单和责任分工，建立项目库和资金统筹方案，推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和社

会事业等重点任务落地落实。

17. 做好村庄规划编制。建立村庄规划编制协调推进机制，加快村庄分类，加强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分类指导，加快推进“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18. 抓好示范镇村建设。全面开展县级乡村振兴“个十百”示范创建工程，一体推进全国“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和全省乡村振兴“十百千”示范工程创建，制定优先支持政策，启动建设县级乡村振兴示范镇3个、巩固提升乡村振兴示范村13个，新建示范村8个。大力支持建设乡村振兴楷模，强化典型引领，探索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经验模式，分类分级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样板。

19. 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稳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强化改厕全过程质量管控，抓好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通过加高防冻管、改进倒L型过粪管、实行蹲便器与座便凳同步使用，并加大坐便器口径等方法，逐步解决农村户厕冬季防冻和农村老年人如厕难等问题，形成高效稳定运行的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完成8个乡镇9个村户厕改造1470座，旱厕水冲式公共卫生厕所改造7座，新建高标准农村公共厕所8座。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农村公路新建、改扩建等升级工程，有序实施30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推进“三三制”农村环卫市场化建设，坚持“政府主导，公司运作，村居配合，农户参与”的治理机制，完善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加强保洁公司和保洁人员管理，建立长效保洁机制和

考评管理机制，明确工作标准，严格落实责任，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七、积极推进乡村治理

20. 持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建强农村基层组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落实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健全完善行政村“一约四会”，确保运行正常，作用发挥良好。继续推广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乡村治理经验，做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

21. 加强乡村法治建设。加强普法教育，开展法治教育示范创建工作，加快培养乡村“法律明白人”。落实“平安乡村”建设任务，每年至少开展1次普法宣传活动。健全村级矛盾纠纷调解机制，确保持续有效发挥作用。推广“群众说事法官说法”、“说事堂”、“拴正人家”等做法，提升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

22. 扎实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持续提升农民群众思想觉悟、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每年开展“道德模范”“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好媳妇、好婆婆”等先进典型评选活动。利用传统节日、民间节庆、农民丰收节等活动，弘扬乡村传统文化。

23. 开展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坚决抵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着力解决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突出问题，推

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24. 开展特殊人群专项整治。常态化排查整治侵害妇女儿童、精神障碍患者、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问题，开展针对性帮扶救助，严防“冲击社会道德底线、造成网络社会舆情”的事件发生。

八、统筹用好资金管好项目

25. 加强资金保障监管。统筹用好中央和省市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足额落实县级衔接资金 5.63 亿元。把准使用方向，主要用于农民增收、主导产业发展壮大、各类防止规模性返贫救助等支出需求。落实财政衔接资金预算执行“红黄蓝”预警制度，常态化督促项目资金进度，确保衔接资金支出进度达到全省平均进度或者序时进度，6月底支付率达 50%以上、9月底达 75%以上、年底支付率达 100%。督促全流程规范项目管理，建立健全产业项目联农带农工作机制，协调开展衔接资金项目跟踪审计和专项检查。

26. 切实抓好项目库建设。管好用好项目库，如期开展全县项目库动态调整，通过调研培训等方式优化项目库结构，加强入库项目审核，切实提高项目入库质量。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简化农村急需小微项目审批程序，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资金支出进度达到同期全省序时进度，年底项目竣工率、资金支出率均达到要求。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管控，健全公告公示制度，提高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27. 强化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落实扶贫资产管理主体

责任，开展扶贫资产后续管理专项行动，已完工项目三个月内完成确权移交工作，动态更新扶贫资产台账，落实后续管理工作。加快将确权到村集体的扶贫项目资产纳入农村集体“三资”平台，规范后续管护运营，规范收益分配使用，严格项目资产处置，确保长期稳定发挥效益。

28. 做好金融帮扶工作。进一步加强与金融监管机构的对接联动，采取切实可行措施加大小额信贷政策宣传和贷款投放力度，确保应贷尽贷承贷银行要，优化信贷审批环节和流程，坚持符合政策、风险可控的原则，根据借款人产业项目特色、生产周期、还款能力等实际情况，合理确定贷款额度和期限，及时完成贷款发放，镇村脱贫人口新增获贷率均不低于1%，小额信贷户均余额不低于1万元，对暂时出现还款困难、符合展期续贷的，各承贷银行要用足用活展期续贷政策，确保做到应贷尽贷，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增收致富。全力抓好逾期风险管控，提前开展到期还款提醒及风险排查工作，加大到期贷款清收力度，适时启动风险补偿机制，切实降低逾期率，坚决守住1%逾期率红线。探索推行防贫保和其他涉农保险，提升脱贫群众抗风险能力。

29. 搞好光伏和互助资金协会监管。持续抓好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监管和收益分配工作。优化完善电站收益分配机制，合理制定收益分配比例，科学设置村级公益性岗位，确保电站年收益分配率不得低于80%。切实加强互助资金协会监管和业务指导，夯实乡镇监管职责，扩大政策受益面。

九、凝聚社会帮扶合力

30. 强化驻村帮扶和定点帮扶工作。严格驻村干部日常管理、强化督导巡查，常态化排查整改驻村干部“走读式”驻村现象，确保驻村干部在岗在位在状态。做好驻村干部轮换和帮扶典型评选表彰工作，激发帮扶对象积极性主动性。协助做好定点帮扶工作，适时组织召开定点帮扶单位挂职干部座谈会，主动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31. 深化江子协作。持续推动产业合作、园区共建、人才交流、劳务协作、消费帮扶等年度协议任务落地落实，推进协作资金落实、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帮扶项目利益联结机制。配合做好国家苏陕协作考核评价工作。

32.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扎实开展“村企共建”行动、南北县域结对帮扶、“合力团”帮扶等活动，督促开展实质性结对帮扶工作，用好综合评价结果，激励引导更多企业参与共建行动。广泛动员工会、团委、妇联、工商联等群团组织发挥优势助力乡村振兴。

十、强化各方面支撑保障

33. 深入开展常态化督导。紧扣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和成效巩固、各级考核评估发现问题整改等，组建督查专班，常态化规范化开展专项督导，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工作质量不断提升。用好“一月一推进、两月一审计、一季一点评”工作机制和月度清单化提醒制度，科学规划设定推进审计点评内容，将季度点评情况纳入目标责任考核，推动工作落地见效。

继续做好电话抽查，开展进村入户核查，掌握基层一线工作情况，及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提升群众满意度、认可度。配合开展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等工作。

34. 扎实做好问题整改。全力抓好2022年度国家和省级巩固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督促指导各级各部门做好县级巩固衔接考核评估发现问题整改，一体推进各类巡视巡查、审计、督查暗访发现问题整改，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持续提升工作成效。

35. 强化乡村振兴干部培训。积极完成中省市乡村振兴干部选调示范培训任务。持续加强县乡两级乡村振兴干部分类培训，运用好“四库两基地”，持续补齐能力短板，坚定履职信心。争取创建一批县级乡村振兴示范培训基地。

36. 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专业技术人才支持，落实特岗计划，鼓励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一线下沉，推动城区学校教师到乡村学校交流轮岗，创新产业指导员、农技推广员、科技特派员等服务模式，补齐乡村专业人才缺口。强化带头人建设，加大致富带头人、“土专家”“田秀才”、乡村工匠等培养培训力度。鼓励引导乡贤返乡，发展“归雁”经济，吸引返乡创业大学生、退役军人等回归家乡、建设家乡。

37. 强化作风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县委推进清廉绥德建设、强化作风建设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落实“勤快严实精细廉”要求，坚决防止松劲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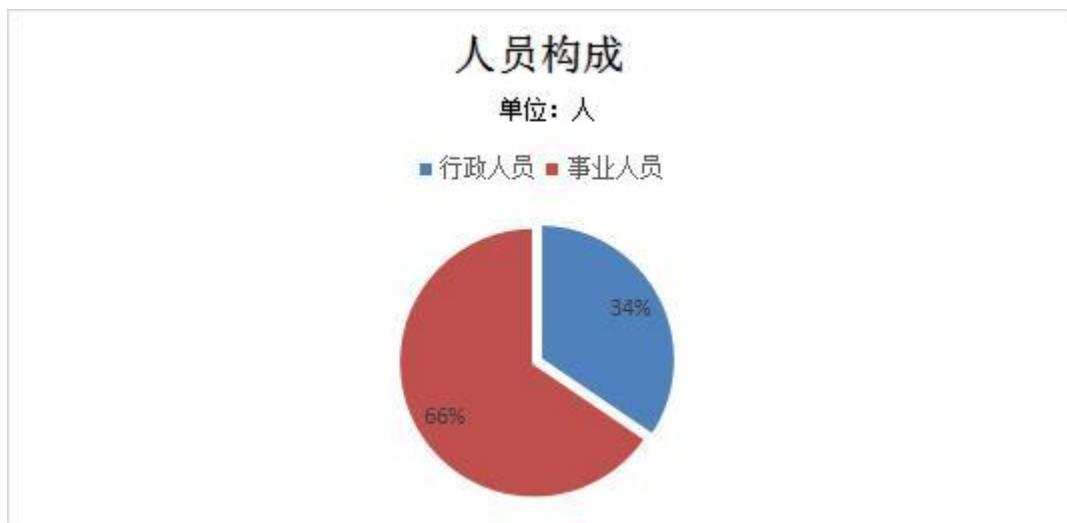
怠、盲目乐观，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深入一线开展调研指导，切实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提高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38. 持续激发脱贫群众内生动力。健全完善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强化创业技能、种养技术培训，大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技术、资金等保障，支持脱贫群众依靠自我发展。协同推进扶志、扶智帮扶工作，将外部帮扶政策内化为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主动发展的想法和能力，树立依靠自己双手勤劳致富的导向。

39. 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充分发挥乡村振兴宣传组作用，聚焦巩固成果和“五大振兴”，全方位总结宣传推广有效衔接好经验、好做法、好模式，争取更多优质稿件在中省市有关平台载体上刊发推广。启动编写绥德扶贫志，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影像资料征集评选活动，以点带面推动工作。牢牢把握舆论主导权，强化涉贫涉乡村振兴舆情联动监测、处置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29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1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移交社保中心）。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99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1.2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收入 0.00 万元，实户资金余额（2022 年年底非财政性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199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91.2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 万元，事业收入支出 0.00 万元，实

户资金余额（2022 年年底非财政性资金）支出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支出 0.0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本单位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99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1.25 万元，2023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2023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 199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91.25 万元，2023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91.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91.25 万元，其中：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6万元,较上年增加3.6万元,原因是工资正常增长,缴费基数也随之增长;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8万元,较上年增加1.8万元,原因是工资正常增长,缴费基数也随之增长;

(3)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0.5万元,较上年增加0.06万元,原因是;原因是工资正常增长,缴费基数也随之增长;

(4)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7.5万元,较上年减少0.4万元,原因是精准预算;

(5) 行政运行(2130501)301.25万元,较上年增加34.14万元,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

(6)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1000万元,较上年持平;

(7) 生产发展(2130505)600万元,较上年持平;

(8) 住房公积金(2210201)28万元,较上年增加2.1万元,原因是工资正常增长,缴费基数也随之增长。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支出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91.25万元,其

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64.75万元，较上年增加41.3万元，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6.8万元，较上年增加0.3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入，其他交通费用有所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1600万元，较上年持平。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91.25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64.75较上年增加41.3万元，原因是职工工资正常晋级晋升；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6.8万元，较上年增加0.3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入，其他交通费用有所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1600万元，较上年持平。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上年度也无此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上年度也无经费预算。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上年度也无经费预算。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3 年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本单位无 2022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91.25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 2022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九、公用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7.8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费用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科学合理规范编制预算；

十、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是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3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3.对于“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市县可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批复情况统一要求，如确定公开，则在模板中相应增加该表。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991.25	一、部门预算	1,991.25	一、部门预算	1,991.25	一、部门预算	1,991.25
1、财政拨款	1,991.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91.2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73.4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91.25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73.4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6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7.5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600.00		
		13、农林水支出	1,901.25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8.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1.25	本年支出合计	1,991.25	本年支出合计	1,991.25	本年支出合计	1,991.2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991.25	支出总计	1,991.25	支出总计	1,991.25	支出总计	1,991.25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991.25	一、财政拨款	1,991.25	一、财政拨款	1,991.25	一、财政拨款	1,991.2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91.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91.2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73.4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73.4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6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卫生健康支出	7.5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600.00		
		13、农林水支出	1,901.25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8.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支出总计		支出总计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991.25	373.45	17.80	16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64.45	364.4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75	132.7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4.20	124.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50	1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6.00	36.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00	1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0	7.50			
30112	其它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0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8.00	2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0	9.00	17.8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9.50		9.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90		3.9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40		2.40		
30239	其它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00	9.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600.00			16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1600.00			1600.00	

单位：万元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91.25	373.45	17.80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91.25	373.45	17.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64.75	364.4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05	132.7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20	124.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50	1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6.00	36.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00	1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0	7.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0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8.00	2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0	9.00	17.8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9.50		9.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90		3.9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8.70	9.00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600.00	
325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1600.00	
325001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1600.00	
	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00.00	县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元

表13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3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小型基础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基础设施，道路硬化8公里，均宽3.5米，厚0.18米；生产发展，对全县相关符合条件的种养殖户按相关规定进行到户产业补贴；宣传培训，对全县符合培训条件的农户进行政策宣传和技能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	≥8公里	
		生产发展覆盖乡镇个数	≤16个	
		宣传培训覆盖乡镇个数	≤16个	
	质量指标	道路硬化宽度	≥3.5米	
		道路硬化厚度	≥0.18米	
		种植成活率	≥95%	
		养殖成活率	≥95%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3年1月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道路硬化每公里	≤50万元	
		到户产业补贴每户	≤5000元	
		宣传培训每人次	≤2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1.7万户	
		受益群众人数	≥3.8万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基础设施使用年限	≥10年	
		带动脱贫户持续增收年限	≥1年	
		宣传培训受益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周边农户满意度	≥98%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绥德县乡村振兴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	人员工作及办公经费、扶贫专项配套资金	1991.25	1991.25	
	金额合计		1991.25	1991.25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也是推动“三农”工作重心向乡村振兴转移的重要一年。全县巩固衔接工作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三个转向”为遵循，把“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作为工作主线，把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增加脱贫群众收入和脱贫地区接续发展作为主攻方向，持续推动巩固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见实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及时拨付相关费用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报销规定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数符合相关规定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遵守八项规定执行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事群众舒适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益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9%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